彰化縣立和美高中 103 年「行動載具研習營」活動家長同意書

一、活動時間：12 月 13 日 (週六)

二、活動地點：彰化縣立和美高中教學大樓 5 樓藝文館

三、活動主旨：辦理 103 學年度高中職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計畫「行動載具研習營」活動。

四、獎勵：

(1)任一營隊，凡全程參者頒發研習證書。

 (2)於活動期間表現良好者，將列為 104 年寒假本館辦理社區采風錄活動優先錄取成員。

五、主辦單位：彰化縣立和美高中圖書館

六、活動負責人：圖書館何主任美宜 04-7552043#251，

 圖書館葉組長宜昌 04-7552043#222。

七、費用：免費參加。

八、交通、午餐：請自理。

九、參與研習學生請穿著各校校服或運動服。

九、備註：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杯，本校不提供紙杯。
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活動報名表暨家長同意書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校 |  | 班級 |  | 姓名 |  | 性別 | □男 □女 |
| 出生年月日 |  | 身分證字號 |  | 手機 |  |
| 特殊疾病或注意事項： |

□茲同意本人子弟參加和美高中 103 年「行動載具研習營」活動並

敦促其遵守活動期間之安全與活動規範。

家長緊急聯絡電話：

家長簽名：

【請於活動當天 12 月 13 日（星期六），將回條繳回】